

2023年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预算公开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范性文件、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林业和草原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三门峡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3、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指导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4、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物、植物资源调查，提出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

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的意见建议，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5、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并指导实施。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资源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对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进行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6、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贯彻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7、贯彻落实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林业利用政策，监督实施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林业产业工作，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9、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市级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10、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拨付我市的资金、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国家级、省级、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11、负责林业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市林业局（本级）设8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目标管理工作，承担宣传、信息、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访等工作，承担有关综合性材料的起草、节能减排、平安建设

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后勤服务工作。

2、生态建设修复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拟订林业和草原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起草林业生态建设保护修复、国土绿化的政策措施，综合管理重点生态建设保护修复工程，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负责退耕（牧）还林还草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和部门绿化、城乡绿化工作；负责森林城市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森林城市、森林小镇、森林乡村建设工作。承担三门峡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3、森林资源管理和政策法规科（政务服务科）。拟订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政策措施，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承担林地相关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森林资源监测与评价工作，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市森林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承担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及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执法、行政应诉、行政复议的有关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有关政策，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牵头协调并负责统一办理本

部门全部政务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本部门政务服务信息数据管理、共享工作。指导本系统政务服务及政务服务信息数据管理、共享工作。

4、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湿地管理科）。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自然遗产、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开展各类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保护建设、生态修复、监测评估等工作，指导督促重大案件查处；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利用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工作；研究提出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的调整意见建议，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承担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履约工作；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和防控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指导湿地保护工作，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组织开展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管理省级以上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承担国际湿地公约履约工作。

5、林业改革发展和科学技术科（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科）。承担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相关工

作；组织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林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与合作经济发展；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拟订资源优化配置和木材利用政策；指导草原管理保护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草原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实施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科技标准化、质量检验、监测和知识产权等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负责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的管理工作，指导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工作；负责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种子种质资源普查、收集、评价、利用和种质资源库建设；组织良种选育、审定、示范、推广、指导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指导林业产业工作。负责经济林、花卉行业管理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6、森林草原灾害预防科。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和防火装备建设；负责森林防火技术培训。指导基层森林防火专业队伍建设；检查、督促、协调全市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森林防火法规、政策；指导国有林场和

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管理工作，指导林业草原植物检疫执法；管理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预报、预警工作。

7、财务审计科。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级和市级投资、部门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相关项目实施；组织生态扶贫和相关生态补偿制度的实施；指导涉外项目实施；监督和管理机关和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编制年度生产计划；负责统计信息、审计稽查、机关财务核算管理和直属单位计划财务监督管理工作。

8、人事科。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单位预算，包括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预算，具体是：

1. 三门峡市林业局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 年收入总计 1715.22 万元，支出总计 1715.2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125.53 万元，增长 65.6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非税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1125.53 万元，增长 65.6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非税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 年收入合计 1715.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15.2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 年支出合计 1715.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5.72 万元，占 44.64%；项目支出 949.5 万元，占 55.36%。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4 万元，占 4.42%；卫生健康支出 28.81 万元，占 1.68%；农林水事务支出 1559.75 万元，占 90.94%；住房保障支出 50.82 万元，占 2.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715.2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125.53 万元，增长 65.6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非税收入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715.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5.72万元，占44.64%；项目支出949.5万元，占55.36%。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84万元，占4.42%；卫生健康支出28.81万元，占1.68%；农林水事务支出1559.75万元，占90.94%；住房保障支出50.82万元，占2.9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765.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41.85万元，占96.8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23.87万元，占3.12%；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0.0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2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0.5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2年减少0.5万元，减少50%，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控制公务接待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5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较2022年增加0.5万元，上升5.2%，主要原因是：工作繁重、车辆老化等。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我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8.12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2022年增加10.66万元，增长18.34%，主要原因：人员数量增加，人员工资增加，福利费、工会费、车补等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715.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65.72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8.12万元，支出项目共3个，支出总额949.5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1个，支出总额892.5万元。2023年我单位拟组织对3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949.5万元。我单位2023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

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本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1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822.7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5.8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8.8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1,559.75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0.8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15.22	本年支出合计	1,715.2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15.22	支出总计	1,715.22

2023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专户管理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其中：														
	合计	1,715.22	1,715.22	1,715.22	822.72														
203001	市林业局本级	1,715.22	1,715.22	1,715.22	822.72														

2023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715.22	765.72	555.04	152.56	58.12		949.50	949.50	
			203001	市林业局本级	1,715.22	765.72	555.04	152.56	58.12		949.50	949.5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5.41	8.62	3.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45	57.45	57.4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91	0.91		0.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1	28.81	28.8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10.25	610.25	412.54	143.03	54.68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9.50						949.50	949.5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 款		
一、本年收入	1,715.22	一、本年支出	1,715.22	1,715.22	822.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822.7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4	75.84	75.8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81	28.81	28.8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1,559.75	1,559.75	667.2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50.82	50.82	50.8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715.22	支出合计	1,715.22	1,715.22	822.7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715.22	765.72	555.04	152.56	58.12		949.50	949.50	
			203001	市林业局本级	1,715.22	765.72	555.04	152.56	58.12		949.50	949.5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5.41	8.62	3.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45	57.45	57.4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91	0.91		0.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1	28.81	28.8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10.25	610.25	412.54	143.03	54.68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9.50						949.50	949.5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5.72	741.85	23.8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62	8.6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3.03	143.03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64	91.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		3.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7.45	57.45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8.81	28.81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2.77	142.7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3.08	183.0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59	10.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3.66	23.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8		5.08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0		2.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4		0.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9.5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0.82	50.82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715.22	1,715.22	822.72										
203		市林业局本级				1,715.22	1,715.22	822.7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51.65	151.65	151.6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64	91.64	91.6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57	229.57	6.4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45	57.45	57.45										
303	04	抚恤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0.9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8.81	28.81	28.81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2.77	142.77	142.7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3.08	183.08	183.0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		9.5		9.5	0.5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49.50	949.50							
	203001	市林业局本级	949.50	949.5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森林灾害预防	三门峡市林业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林业发展与保护项目（含党建建设、平安建设经费）	三门峡市林业局	52.00	5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森林植被恢复费	三门峡市林业局	892.50	892.50							

2023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3		949.5	949.5										
203001	三门峡市林业局	949.5	949.5										
41120023000000004276	2023年林业发展与保护项目（含党建建设、平安建设经费）	52.0	52.0		人均会议成本	270-290人/天	森林资源管理工作培训	1次	促进林业生产工作发展	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人均培训成本	≤450人/天	世界知识产权保护日等科普宣传	≥3次	公众保护湿地意识	提升			
							组织国储林项目推进、林下经济、国有林场建设、安全生产等工作会议	≥6次	政策宣传效果	明显			

						督导检查各项工作，外出参加业务培训学习、参加各类产业展会	≥10次	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持续		
						督查检查营造林工作，参加业务培训学习	≥10次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持续		
						行政执法督导检查	≥1次	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种群数量	持续		
						世界知识产权保护日、科技周宣传	及时	森林资源保护效果	持续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次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发展部门职能	有效		
						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监督检查	2次	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提高文明素质	持续		
						项目建设使用林地监督检查	≥5次	建强基层党组织，体现党建引领作用	提升		
						完成湿地保护、自然保护区项目年度建设任务	2023年12月31日前				
						督导检查党建、廉政建	≥4次				

							设工作						
							培训人员参 训率	≥95 %					
							项目建设使 用林地报件 审核率	≥90 %					
							普法活动完 成日期	2023 年12 月31 日前					
							组织参加党 员培训学习	≥12 次					
							办公运行正 常运转率	100%					
							精神文明活 动按期完成	2023 年12 月31 日前					
							党建活动按 期完成	2023 年12 月31 日前					
							造林、抚育 作业设计培 训	1次					
							野生动植物 保护宣传活 动	2次					
							开展精神文 明创建活动	≥12 次					
							维护公车及 时率	及时					

							做好办公楼及配套设施保养及维修(按照各单位实际分摊)	7529平方米				
							保养维修公车数量	5辆				
							网络正常运行率	≥90%				
							精神文明活动开展合格率	≥90%				
							“五星级支部”提质	2023年12月31日前				
							重点野生动物种群保护率	≥95%				
							公车保险缴纳足额率	100%				
							“五星级支部”提质达标	≥90%				
							办公大楼维修保养及时率	及时				
							国土绿化暨科学绿化工作会议	5次				
							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会议	2次				

							下乡督导检查及参训学习	及时					
							营造林目标完成情况	10月底前全面完成当年工作任务					
							网络、固定通讯、硬件、软件(办公设备)维护	≥20次					
							党建活动合格率	≥90%					
411200230000000006010	2023年森林灾害预防	5.0	5.0			防火培训费	430人/天	防火值班天数	≤185天	减少森林受害率	0.0001%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防火值班费用	≤4.5万元/年	防火培训人数	≤50人				
								防火培训次数	1次				
								防火值班	2023年5月10日前				
								森林防火宣传次数	≥3次				
								全市森林防火宣传	≥98%				
								防火培训	2023年11月前				

								防火值班在岗率	100%				
								防火宣传	2023年5月10日前				
411200230000000043176	2023年森林植被恢复费	892.5	892.5			总恢复面积	≥982.42亩	恢复面积涉及县(市)区个数	3个	森林资源保护率	持续	社会公众	≥80%
								造林成活率	≥85%				
								及时完成植被恢复	及时				

